

切慕盼望的生命

腓 1:19 因為我知道，這事藉著你們的祈禱（*Deesis D 禱告*）和耶穌基督之靈的幫助（*供應*），終必叫我得救（*拯救*）。20 照著我所切慕（*抬頭引領，翹足而望*）、所盼望的，沒有一事叫我羞愧。【反而】只要凡事放膽（*在公眾面前直話直說*），無論是生是死，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。21 因我【持續的】活著就是基督，我死了就有益處（*得著*）。（*TPT: 我真正的生命是受膏者，而死亡意味著獲得更多的他，或是當我死了基督是我的救恩！*）（本書的第一章重點就是基督在我們裡面活著，而基督是我們生活的中心，或死，或生，保羅都活出基督。）

1. 背景：保羅知道腓立比教會的肢體們為他代求，他深深的知道如果要在法庭上獲勝，那麼肢體之間的團契交通 Koinonia 是絕對必須的，加上聖靈的幫助使得保羅在羅馬法庭上，宣揚主耶穌為福音辯護，蠻有聖靈的運行和助力，必定能夠使其獲得釋放。
 - a. 腓 2:13 因為你們立志（*決定*）【持續的】行事（*ener 'ge o 影響、活躍、有效力*），為要成就他的美意。
2. 保羅在他所受的這試煉中，既得到腓立比教會的禱告和聖靈的扶持，他便盼望和切慕：
 - a. 沒有一事叫他羞愧，尤其是他被帶到審判台前時。無論結局是被釋放或殉道，他都能夠放膽在公眾前直話直說，高舉基督。敵人的指控，不會有讓他心虛的事情。這節的應用就是：我們將來必定會面臨基督的審判，會是什麼結果呢？我們會心虛，羞愧嗎？保羅說沒有一件事。你我如此大膽的宣告嗎？
盼望和切慕的意思，就是常常的想像在審判的情形下，沒有一項指控能夠使得保羅羞愧。就是在日常生活中，沒有人有機會指控保羅什麼不對的地方。或者，當有人批評論斷的錯誤控告保羅，他也不會有任何的羞愧。總之，他必定是過著聖潔的生活，期盼著能夠親眼見主。來 12:14 你們要追求與眾人和睦，並要追求聖潔；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。這盼望和切慕，就是在我們的想像中，要過聖潔榮耀的生活。
 - b. 或生或死，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。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有三方面的理解：這樣基督在我身上將得榮耀，基督在我身上照常得尊榮，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被高舉。這兩大抉擇形成強烈的對比。如果保羅被釋放，基督將因他繼續使徒的事奉而顯為大（參 24 節）；倘若判決對他不利，他忠貞至死的殉道仍然能榮耀基督。這兩種抉擇在我們看來很艱巨，但使徒卻認為其終極目標均相同：為榮耀主，即，基督的榮耀或尊榮得以維持。保羅的已完全沒有了，他自己已成了一個基督的工具或器皿。他沒有在自己裡的選擇，就能叫基督在他身上自由的表彰。對他而言，死亡不是終極的失去，而是永恆的得著。
 - c. 因我活著就是基督，我死了就有益處。
 - i. 是為基督活著的人生。林後 5:14 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；因我們想，一人既替眾人死，眾人就都死了；15 並且他替眾人死，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為自己活，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。
 - ii. 是基督活在他裡面的意思。加 2:20 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【持續的】活著；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，是因信 神的兒子而【持續的】活（*原文：我持續的活在神兒子的信仰，信任和信心中，或是，我持續的活在與祂的結合中，帶著來自上帝兒子的信任和信心*）；他是愛我，為我（*亞蘭文：我們*）捨己。
 - iii. 基督是他生命的總和。他生命中充滿了基督，凡他所做的無論是愛心，幫助，順服，傳道，跟隨都是受感於基督，只有基督能夠給他人生的指引，方向和意義，基督是他人生的一切。他不但是活著為基督，他自己活著就是基督，當面對生死，是那樣的灑脫坦蕩，又那樣的積極，充滿了意義。